

2007年北京市高级中等学校招生统一考试说明物理（大纲卷） PDF转换可能丢失图片或格式，建议阅读原文

https://www.100test.com/kao_ti2020/188/2021_2022_2007_E5_B9_B4_E5_8C_97_c64_188731.htm 2007年北京市高级中等学校招生

统一考试物理学科考试说明 一、考试性质 2007年北京市高级中等学校招生统一考试，是以合格初中毕业生为对象的具有选拔性质的考试。考试的指导思想是：有助于高级中等学校的招生录取工作，有助于进一步促进初中教学质量的提高，有助于课程改革的实施和中学素质教育的全面推进。考试应具有较高的信度、效度、必要的区分度和适当的难度。二、考试范围 物理学科的考试以中华人民共和国教育部2000年8月制订并颁布的《九年义务教育全日制初级中学物理大纲（试用修订版）》和中华人民共和国教育部2001年7月制订并颁布的《全日制义务教育物理课程标准（实验稿）》为依据，兼顾人民教育出版社出版的《九年义务教育三年制初级中学教科书物理（第一、二册）》的教学内容。三、考试目标 物理学科的考试既重视考查初中物理基础知识和基本技能，也重视考查观察能力、实验探究能力、初步的抽象概括能力和运用物理知识解决简单问题的能力。根据《九年义务教育全日制初级中学物理大纲（试用修订版）》和《全日制义务教育物理课程标准（实验稿）》的精神和要求，上述各方面的考试内容目标分述如下：（一）基础知识 基础知识包括物理现象和物理事实、物理概念和规律。其考试目标分为：即知道和理解。两个层次的具体含义如下：知道：对所学知识能够识记和识别。理解：是对知识的进一步认识。除了包含“知道”的要求外，还要了解知识的含义，能够说出它的要点，

能与已有知识建立联系，并能用来分析、解决简单的问题，如解释简单的物理现象，进行简单的计算等。（二）基本技能 基本技能包括测量、读数、作图、实验操作等方面的技能。其考试目标用“会”表述。“会”的含义是指能独立、规范地操作，并能正确表达出结果。（三）基本能力 基本能力包括观察能力、实验探究能力、初步的分析概括能力、运用物理知识解决简单问题的能力，具体含义如下：观察能力：能有目的地观察，能辨明观察对象的主要特征及其出现的条件。实验探究能力：会根据探究目的和已有条件设计实验，会正确使用仪器，能正确记录实验数据，会从物理现象和实验中归纳简单的科学规律，会用科学术语、简单图表等描述实验结果。初步的分析概括能力：能从大量的物理现象和事实中区分有关因素和无关因素，找出共同特征，从而得出概念和规律。运用物理知识解决简单问题的能力：能运用物理知识解释简单的物理现象，能运用观察、实验手段解决简单的实际问题，能运用数学工具解决简单的物理问题。四、考试方式 物理学科的考试采取统一命题、闭卷作答的方式。考试时间为120分钟。五、试卷结构 物理学科考试的试卷由两卷组成。第I卷为选择题，第II卷为非选择题，试卷满分为100分。第I卷在机读答题卡上作答，第II卷在试卷上作答。本试卷知识内容的分布情况为：力学、声学 约40分 光学 约10分 热学 约15分 电学 约35分 本试卷的试题难易程度的分布情况为：较易试题 约60分 中等试题 约20分 较难试题 约20分 试卷题型的分布情况为：选择题（包括单选和多选题） 约40分 填空题 约14分 实验与探究题 约30分 简答与计算题 约16分 100Test 下载频道开通，各类考试题目直接下载。详细请访问

